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九、小微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不属于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国软件评测中心（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与集成电路促进中心）



日期：2025年11月3日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）的（南京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企业数字化水平评测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南京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企业数字化水平评测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青岛兮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7501.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684.6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青岛兮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41月3日

备注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2：投标人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